

证券代码：300529

证券简称：健帆生物

公告编号:2017-023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7年3月20日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7日以专人送达的方式向全体监事送达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小红先生主持。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并表决通过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选举彭小红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（简历见附件），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一致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弃权0票，反对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.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.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健帆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日

附件：彭小红简历

彭小红先生，男，1960年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劳动经济师，本科毕业于广东省委党校，中山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研究生。曾历任丽珠集团团委书记、丽珠报主编、总经办副主任、人力资源总部总经理；曾历任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人力资源部部长、中心主任助理；曾担任贵州南源电力公司、珠海丽拓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、珠海宝运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等多家公司的企业顾问。现任珠江文化研究会策划部副部长、北师大物流管理学院客座讲师，本公司管理顾问。

至本公告日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，不是失信被执行人，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